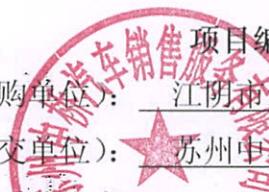


合同书



项目编号: JYZF2020E102

甲方(采购单位): 江阴市红十字血站

乙方(成交单位): 苏州中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一、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小计
1	血浆运输车	宇通牌	ZK5030XXJ26	1	365500	365500
2						
总计		小写: 365500.00 元				
		大写: 叁拾陆万伍仟伍佰元整				

二、质量和包装要求及验收标准: 乙方提供车辆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

三、交货期或完工期: 合同签订图案确认定金到账后, 后 35 天内交付。

四、交货地点和方式: 江阴市红十字血站指定地点, 人员驾驶送达。

五、货款支付步骤和办法: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款的 30%, 货到五日内验收完毕, 上牌完成, 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 70%

六、售后服务: 质保 1 年, 期满后仍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支持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未付清全部购车款前, 乙方保留车辆所有权。2、乙方迟延交车或甲方迟延付款/迟延提车的, 则违约方按迟延交车价款或逾期付款金额/逾期提车对应价款的日万分之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行为超过 30 日的, 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究对方违约责任。3、甲方逾期付款的, 还应自欠款之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同时, 乙方有权将车辆收回拍卖冲抵欠款, 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拖车费等)由甲方承担。4、上户要求: 甲方收到车辆后, 需在 60 天内完成上户, 若在该时间内未及时上户, 导致车辆公告过期或不满足新的国家上户法规等因素致使车辆无法上户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八、解决争议的方式: 双方友好协商, 无果可向采购人所在地有权管辖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它事项: 无

十、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询价通知书、询价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及成交通知书, 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四份, 甲乙双方、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江阴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各执一份。



十一、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采购单位）：江阴市迎阳路199号（盖章）

地址：江阴市迎阳路199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李洪

2020年12月3日

3202810964236

乙方（成交单位）：（盖章）

地址：苏州市双银国际金融城7幢715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王红杰

2020年12月3日

3205060925705

七宝血袋
164236